抄　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　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安紫瑜
電話：(02)3393－5804
傳真：(02)3393－6538
電子信箱：tzuyuan@afna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農金字第1125064841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、法規命令條文odf檔、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pdf檔

裝

主旨：「農業保險危險分散及管理機制實施辦法」第3條、第11條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11月7日以農金字第1125064841號令修正發布，謹陳發布令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、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謹請備查。

說明：旨揭法規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8月18日踐行預告程序；因其不具涉外性質，故不予英譯，併予敘明。

訂

正本：行政院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制處、本部農業金融署(均含附件)

代理部長　陳　駿　季

線